

## **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货币基金网上直销“T+0 快速赎回”业务调整的公告**

为了提高投资者现金管理的效率,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“我们公司”)在“长金通”网上直销平台开通旗下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长信利息货币基金”)网上直销“T+0 快速赎回”业务(以下简称“快速赎回”业务)。

自 2013 年 6 月 21 日起,我公司将每位投资者每日单笔申请金额上限调整为 5 万元。同时根据业务发展需要,我公司对《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货币基金网上直销“T+0 快速赎回”用户服务协议》进行了修改并在网上直销平台上公布,2013 年 6 月 21 日及以后的“快速赎回”业务将按照修改后的协议执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2013 年 6 月 21 日